保山市人民政府文件

保政复〔2021〕55号

保山市人民政府关于 调整腾冲市腾越街道行政区域 析置分设腾越街道和西源街道的批复

腾冲市人民政府:

《腾冲市人民政府关于析置腾越街道的请示》(腾政报〔2021〕23号)收悉。依据行政区划管理、地名管理有关法律法规规定,经研究,现批复如下:

一、同意调整腾冲市腾越街道现行政区域,以大盈江中心线 为界一分为二析置分设腾越街道和西源街道;大盈江中心线以北 新设立西源街道,以南沿袭保留腾越街道。

- 二、同意析置而出新设立的街道定名为"西源街道"。
- 三、调整后2个街道的管区和办事处驻地
- (一)西源街道。东至北海乡,南至大盈江中心线,西至和顺镇、中和镇,北至马站乡;下辖观音塘、宝峰、金源、云山、侍郎坝 5 个城市社区和大宽邑、马常、油灯、盈水、岗峨 5 个农村社区。街道办事处驻观音塘社区南诏小区,暂时在云山社区启迪冰雪小区商务办公房组建和办公。
- (二)腾越街道。东至北海乡、芒棒镇、五合乡,南至蒲川乡,西至和顺镇、清水乡和德宏州梁河县,北至大盈江中心线;下辖文星、东山、砚湖、天成、秀峰、山源、上绮罗、下绮罗、满邑9个城市社区和凤山、玉璧、朝阳、洞坪、洞山、黄坡、沙坝、永乐、寸家寨、上勐连、勐连街、下勐连12个农村社区。街道办事处仍驻文星社区简车小区1号。

四、街道析置分设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贯彻"创新、协调、绿色、开发、共享"新发展理念,坚持经济、社会、人口、资源、环境相协调的可持续发展战略,遵循城市发展规律和新型城镇化要求,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,充分发挥街道的行政建制体制优势,进一步优化城市管理与服务,促进腾冲城市高效能行政、高水平建设和高质量发展。

五、析置分设调整涉及的各级各类机构要严格按照"精简、

统一、效能"原则及有关政策和程序依法设置、有序变更,所需人员编制和经费由腾冲市自行解决,不得突破政策限制性规定。 要妥善处理好国有资产、行政资源、债权债务、财政税收的合理 划分和优化配置,做好机构、编制和人员调整变更的具体工作。

六、严格贯彻落实国务院"约法三章"要求,不新建政府性楼堂馆所,不增加财政供养人员,不增加"三公"经费;严格执行中央、省、市关于厉行节约有关规定和国家、省土地管理法规政策,加大区域资源整合力度,优化总体布局,保护生态环境,实施好各类发展规划,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协调健康可持续发展。

七、加强领导,压实责任,按照调整方案、风控预案和责任分工,精心组织实施,协调有序做好析置调整各项具体工作,确保调整中行政稳定运行、管理关系理顺、工作无缝衔接和社会平稳过渡。节约、分批更换各类机构的门牌、文头、公章,利用统一换证或年检年审逐步更换各类证照,加强调整期间舆情引导和社会稳控工作,保障各类管理与服务顺利延续过渡,帮助居民尽快适应融入新体制、建立新归属。

八、请腾冲市自批复之日起1年内完成行政区划调整变更和 行政区域界线修测重勘工作;注意收集、掌握从实施析置调整到 街道分设运行以来各阶段的情况,及时发现、研判、解决调整中 遇到各类实际问题,同步做好行政区划调整工作总结和效能评估, 1年后及时向保山市人民政府报告总结和评估情况。 附件:1. 调整前腾越街道行政区划示意图

2. 调整后腾越街道和西源街道行政区划示意图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1 调整前腾越街道行政区划示意图 腾越街道在腾冲市的位置 北 A PAR 前董库小区 9尖山 热海景区 腾冲机场 ⊙三家村 图例 县级政府驻地 乡级政府驻地 社区、村委会 高速公路 比例尺 1:10万 制作: 勝冲市民政局 时间: 2021年11月 绘图: 徐自兴

附件 2 调整后腾越街道和西源街道行政区划示意图



	 办 , 市监委。
保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	2021年11月23日印发